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中心的区控水质自动监测站设备更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五参数水质分析仪、高锰酸盐指数水质分析仪、氨氮水质分析仪、总磷水质分析仪、总氮水质分析仪、采水单元、配水及预处理单元、控制单元、留样单元、质量控制单元、数据采集与传输单元、辅助单元、智慧监测站房建设、智慧化水质自动监测站、配套设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13人，营业收入为77264.24万元，资产总额为243429.0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诚远国际贸易（大连）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9月04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以及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中心的区控水质自动监测站设备更新项目采购活动招标要求，我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高锰酸盐指数水质分析仪、氨氮水质分析仪、总磷水质分析仪、总氮水质分析仪、采水单元、配水及预处理单元、控制单元、留样单元、质量控制单元、数据采集与传输单元、辅助单元、智慧监测站房建设、智慧化水质自动监测站、配套设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13人，营业收入为77264.24万元，资产总额为243429.0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8月14日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BCS-XH-250063 第1包 2025-09-02 14:31:32
诚远国际贸易(大连)有限公司 2025-09-02 14:31:32